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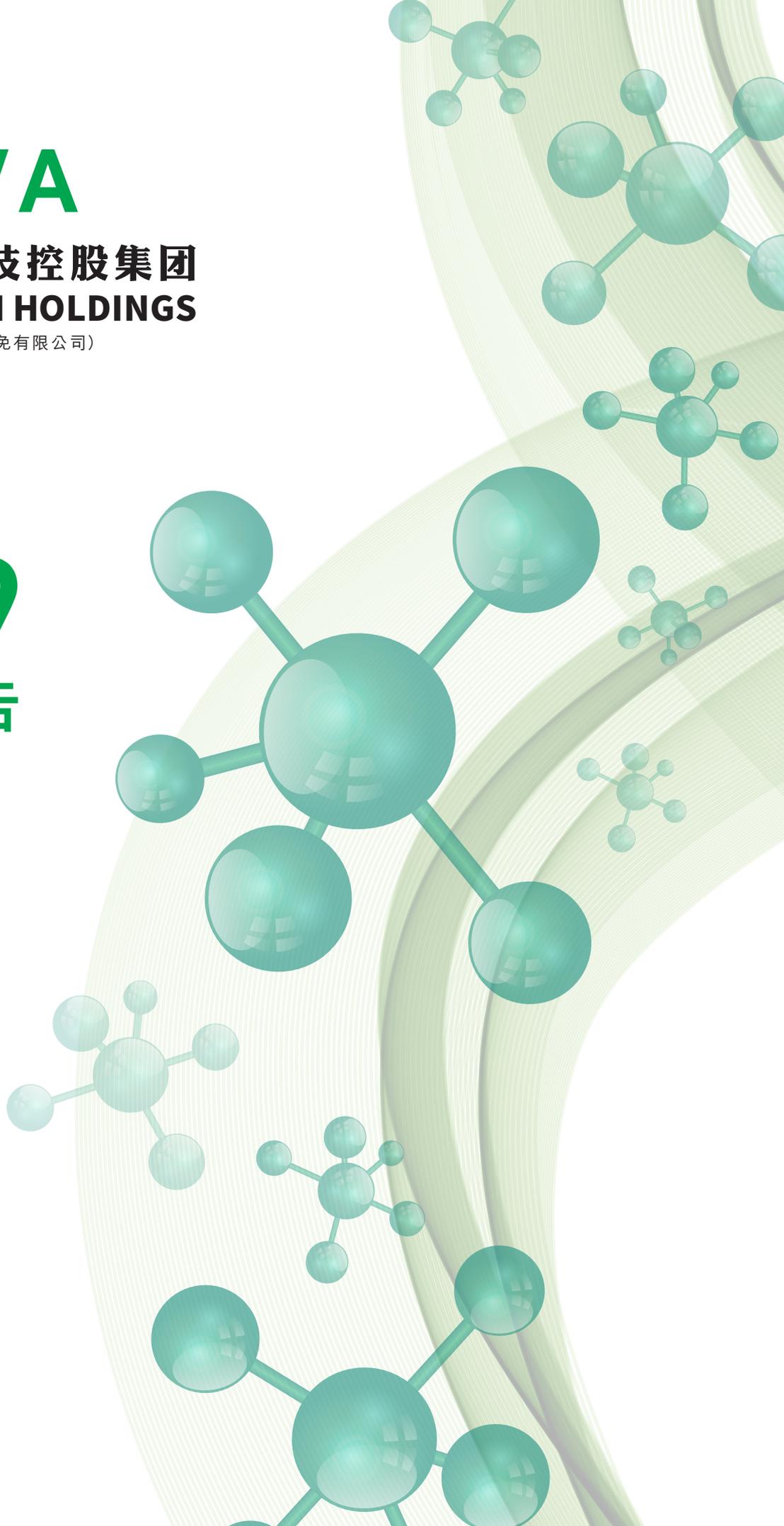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
VIVA BIOTECH HOLDINGS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3

2019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補充資料
3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77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毛晨先生(董事會主席)
吳鷹先生
華風茂先生
任德林先生

非執行董事

毛隼女士
吳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磊先生
李向榮女士
王海光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向榮女士(主席)
王海光先生
傅磊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向榮女士(主席)
王海光先生
傅磊先生

提名委員會

毛晨先生(主席)
王海光先生
傅磊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費曉玉女士
周慶齡女士(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
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授權代表

華風茂先生
周慶齡女士(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
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有關香港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上海分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摩根大通銀行
花旗銀行香港分行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張江高科技園區
愛迪生路334號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01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代號

1873

公司網址

www.vivabiotech.com

上市日期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秉承成為全球具發展潛力創新型生物科技公司的搖籃的使命，本集團現營運世界領先的基於結構的早期新藥發現技術平台，以及具有高技術壁壘的系統化、科學化、模塊化的孵化平台。本集團已開發一種具拓展性的業務模式，將傳統的服務換現金(CFS)模式(據此本集團向非投資對象的客戶收取現金服務費)與獨有的服務換股權(EFS)模式相結合。按EFS模式，本集團向特選的客戶及所投資的具備發展前景的生物科技公司提供藥物發現及/或孵化服務以換取該等客戶的股權或經濟利益。於報告期內，CFS業務模式持續為本集團貢獻了穩定的現金流。就EFS業務模式而言，本集團持續與全球頂尖科學家及極具前景的生物科技初創公司合作，並擴張了孵化企業數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7.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約人民幣142.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為83.9%。本集團的扣非淨利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6.9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約人民幣98.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為47.4%。

CFS業務模式

基於本集團世界領先的技術平台及優質服務，本集團在業內建立的良好聲譽，並擁有廣泛多元及不斷增長的優質客戶群。於報告期內，CFS業務分部收益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1.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約人民幣105.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幅72.2%。來自回頭客戶所得的收益佔報告期CFS業務分部總收益的82.7%。CFS業務收益增長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優質客戶數量的增長以及客戶訂單的增加。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客戶訂單總數為243個，訂單總合同金額約為人民幣2.07億元，相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客戶訂單總合同金額增幅約為59.0%。報告期內，來自前十大客戶的總收益從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9.7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64.7百萬元，同比增幅為63%，同時，來自前十大客戶的總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比例則從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51.3%下降至報告期的45.5%，既反應出我們的優質重點客戶在研發上的需求和投入增加，也體現出我們的客戶來源更加多元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為全球逾388家生物科技及製藥客戶提供藥物發現服務，向客戶交付超過11,000個獨立蛋白結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EFS業務模式

EFS業務分部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6.2百萬元大幅增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36.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7.8%。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參與科學會議、行業活動、加強與科研院所、全球生物醫藥領域的天使投資人、孵化器和風投機構的合作，積極探索機遇識別EFS模式項下合適的投資對象及客戶，同時加強對生物大分子、基因和細胞療法的關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新增孵化投資企業數量為10家初創企業，並對兩家已孵化投資企業進行了追加投資。10家新增孵化投資企業中，六家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即有關全球發售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所載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後增加，詳情如下：

序號	公司名稱	類型	投資時間/孵化協議	適應症/主要技術/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所獲股權百分比
1	Versachem, Inc	EFS	二零一九年五月	治療急性和近期脊髓損傷(SCI)的小分子新藥	23.17%
2	Bright Angel Therapeutics, Inc.	EFS	二零一九年六月	致力於解決當前抗真菌藥物的耐藥性問題，以開發新的抗感染藥物	0%*
3	Mebias Discovery, Inc.	EFS	二零一九年六月	基於改進的治療指標組建平台研發創新的GPCR藥物	5.23%
4	Proviva Therapeutics, Inc.	EFS	二零一九年六月	治療癌症和感染類疾病的促細胞因子(Zitokine)融合蛋白平台	10.95%
5	Panacea Biotherapeutics Inc.	EFS	二零一九年六月	開發具有全新結構的鐵合成致死誘導劑藥物治療癌症	0%*
6	AcuraStem, Inc.	戰略投資	二零一九年六月	治療神經退行性疾病的新藥，包括肌萎縮性脊髓側索硬化症(Lou Gehrig's Disease)和額顳葉癡呆(FTD)	0%*

* 視乎協定服務里程碑、交易完結或轉換可換股工具(視情況而定)獲取相關孵化投資企業的股權。

該等投資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須予公佈的交易。

技術平台及設施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強化其核心技術平台，包括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SBDD)平台、基於片段的藥物發現(FBDD)平台、親和力選擇質譜(ASMS)篩選平台及靶向膜蛋白藥物發現平台。其中，ASMS篩選平台，因較其他篩選技術，其適用於廣泛的篩選形式及條件，且快速、靈活、通量高及更具成本效應，得到了本集團客戶的廣泛認可。報告期內，客戶訂單數量較去年同期增幅達到400%，主要是由於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和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共有22個專利獲得已授權，4個正在審核中。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位於上海張江高科技園的實驗室面積擴大約5,000平方米，於報告期末已進入設備調試階段。

科學家團隊及事業合夥人

我們的事業合夥人於孵化系統中擔任主導角色，彼等協助我們篩選潛在候選項目、就孵化項目的盡職調查向我們提供意見、向我們的孵化投資企業就其研發活動提供意見、並監督我們的孵化投資企業。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吸引來自中國及海外的頂尖科學家加入我們的事業合夥人團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事業合夥人總計為20位，彼等在其各自領域都擁有卓越成就。得益於我們管理團隊及主要事業合夥人在多項治療領域的前瞻性和創新藥物的研發經驗，我們能夠有效評估潛在孵化目標並加強研發活動的技術壁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來展望

全球專利藥物市場持續蓬勃發展，創新型生物科技公司的興起，也是藥物開發外包市場的關鍵驅動力。中國也正成為全球創新藥物研發和資本集聚的熱點，在技術升級、人才集聚、政策引導多重利好因素下，中國醫藥行業正邁向「自主創新」以及「產品為王」的轉型階段。本集團基於早期藥物發現的研發服務和創新藥初創公司孵化服務，能把握優質客戶和高潛力初創公司，本公司將致力於積極建設並不斷提高技術壁壘，提升運營效率、加強人才引進、提升技術平台及孵化平台能力、整合內外資源、建立合作共贏的生態圈。

積極提升技術平台與孵化平台能力

技術平台方面，本集團正積極建設如冷凍電鏡 (Cryo-EM)，氫氙交換質譜 (HDX MS) 等新技術平台，亦致力於進一步擴大如生物大分子的新藥發現，生物檢測等技術領域。本集團積極尋找機會就該等技術領域的開發與相關科研院所及藥物研發的下游服務公司合作。本集團相信，技術平台的改善，既能拓展現有客戶的合作領域，也能幫助公司源源不斷的開發新的客戶。本集團計劃持續優化和提升EFS模式的可擴展性和延續性，提升孵化系統的平台能力。憑藉本集團CFS業務模式的支持，本集團能夠參與並加速其孵化投資企業的研發進展，給予孵化投資企業戰略制定及商業化路徑建議。

圍繞產業鏈整合的「服務+資本」多維佈局

本集團致力於進行多領域、多渠道、輕資產化的產業鏈佈局及建立全產業鏈投資平台。本公司致力維持與客戶及孵化投資企業的高度黏性，構建面向全球的生物醫藥創新者的開放式合作平台，建立由科學家、生物科技初創企業、大型製藥企業、科研研究所、各類投資機構、學術機構、臨床機構及醫院等其他行業參與者組成的生態圈。

經營業績討論

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142.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7.4百萬元增加83.9%，主要反映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報告期內，從本集團CFS及EFS模式所產生的收益，分別反映向非投資對象及投資對象客戶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及去年同期按相關收費模式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向非投資對象提供服務(CFS模式)的收益：		
– 全職當量(「FTE」)	79,781	46,583
– 按項目收費(「FFS」)	25,620	14,643
	105,401	61,226
來自向投資對象提供服務(EFS模式)的收益：		
– FTE	12,330	2,311
– FFS	270	1,174
– 服務換股權(「SFE」)	24,340	12,671
	36,940	16,156
	142,341	77,38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其擁有遍佈全球的客戶群，而大多數客戶位於美國。有關本集團來自客戶收益之分析(按客戶經營所在國家／地區分析)詳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美國	119,545	68,598
—中國	22,135	8,566
—歐洲	391	116
—世界其他地區	270	102
	142,341	77,382

報告期內，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於總部位於美國及中國的客戶所貢獻的收益增加。此乃主要由於客戶數量及客戶訂單增加。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勞工成本、物料成本及間接費用。直接勞工成本主要包括研發人才的薪金、花紅、福利、社保費用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不包括分配至研發費用的成本，以及於合約成本資本化者)。報告期內，服務成本約為人民幣70.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5.1百萬元增加100.9%。上述增加與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相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71.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2.3百萬元增加70.0%。上述增加與本集團的業務增長相一致。報告期內，毛利率為50.5%，而去年同期為54.7%。上述減少乃主要由於研發人員數量增加導致的勞工成本上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政府補助及補貼以及利息收入。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4百萬元增加521.4%。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導致的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外匯損益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視作出售一家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人民幣25.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5.8百萬元增加61.4%。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外匯收益淨額增加約人民幣11.1百萬元。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材料成本、間接成本及向代表我們進行若干研發活動的第三方支付費用。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15.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1.1百萬元增加40.5%。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研發人員數量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營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包括員工成本、差旅成本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約為人民幣1.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1百萬元略微減少14.3%。上述減少乃主要由於第三方諮詢費減少。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行政人員成本、審核及諮詢費用、辦公室行政開支、租金、折舊、差旅及運輸開支以及其他。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22.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0.2百萬元增加119.6%。上述增加主要反映本集團孵化團隊擴大及有關公司總部的租金增加。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反映有關全球發售及本公司上市的專業服務費。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7.9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1.6百萬元。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本集團的EFS模式讓我們得以分享客戶知識產權價值的上升潛力，主要以本集團孵化投資企業股權的公平值變動收益反映出來。上述公平值收益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列賬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本集團已委聘藍策(一家獨立第三方專業評值行)評估及釐定我們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

報告期內，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8.2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於三間孵化投資企業(Anji Pharmaceuticals, Inc.、維眸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量准(上海)實業有限公司)的股權公平值增加，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41.5百萬元，主要反映本集團於兩間孵化投資企業(Epican Technology Limited及Anji Pharmaceuticals, Inc.)的股權公平值增加。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反映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3百萬元，而去年同期撥回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000元。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約人民幣34,000元，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上述減少主要為本集團應佔其中兩間孵化投資企業(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及上海英萊騰醫藥研究有限公司)的虧損減少。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應佔合營企業虧損約人民幣1.0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28,000元。上述增加主要為本集團應佔其中一家孵化投資企業(嘉興優博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虧損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來自銀行及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開支。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0.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78.3%。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租金利息開支增加約人民幣0.8百萬元。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指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融資有關的B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B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34.2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4.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12.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8.9百萬元增加42.7%。此外，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4.9%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1.4%，主要由於不可扣稅開支增加。

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由於以上所述，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46.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0.8百萬元減少8.5%。我們的淨利潤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5.7%降低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2.7%，主要由於B類優先股公平值虧損增加。

本集團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66.9百萬元增加47.4%，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98.6百萬元。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率為69.3%，而去年同期為86.5%。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調整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淨利潤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收益快速增長、毛利率降低及行政費用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人民幣1,249.3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55.6百萬元增加702.9%。上述增加乃主要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所致。本集團維持穩健的現金狀況以滿足業務擴張及發展的潛在需求。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324.3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1,249.3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67.2百萬元，包括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10,000元。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總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其借款，故資產負債比率為零。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抵押及未擔保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2.12百萬元，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到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動用銀行信貸。本集團擬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內部資源撥付擴張、投資及業務營運。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中期報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人民幣5.5百萬元的樓宇，作為其借款之抵押。

資本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5.1百萬元，主要用於設施建設及設備採購，而去年同期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本集團透過使用營運產生的現金流撥付其資本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貨幣風險、資金及庫務政策

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求。

本集團若干實體進行外幣買賣，令我們面臨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若干實體亦擁有以其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於報告期及去年同期分別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5.5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5百萬元。我們面臨美元外幣風險，原因乃我們的部分收益來自以美元計值的銷售。於報告期，我們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以對沖我們的貨幣風險。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恰當措施降低本集團的風險。

僱員薪酬及關係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532名僱員，報告期內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67.3百萬元。我們根據市場條件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及經驗釐定僱員薪酬。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以挽留僱員，包括薪金、酌情獎金及福利計劃供款(包括退休金)。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一直保持穩定。我們並未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活動有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我們為僱員提供培訓項目，包括入職培訓及持續在職培訓，以加速僱員學習進程並提高彼等的知識及技術水平。

補充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或其前後派發予該等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額 百分比	計劃動用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¹⁾ 人民幣 百萬元	上市日期	實際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 ⁽²⁾ 人民幣 百萬元	擬動用 所得款項 ⁽³⁾ 人民幣 百萬元
			起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的			
擴大EFS模式	30%	365.13	20.8		344.33	344.33
建立商業及研究製作能力及 合同製造組織(「CMO」)能力	30%	365.13	0		365.13	365.13
購置實驗室設備及物料	10%	121.71	19.5		102.21	102.21
招聘、培訓及保留生物及 化學藥物研發人員	10%	121.71	10.9		110.81	110.81
擴充CMO業務	10%	121.71	0		121.71	121.71
一般公司及營運資金	10%	121.71	20.0		101.71	101.71

補充資料

附註：

1.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估計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上市應付的承銷費用及開支後)約為1,231.7百萬港元。本公司實際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217.1百萬元。就估計及實際所得款項淨額之間的差額而言，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所載資金的最初使用金額按同等比例對各業務目標作出調整。
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置於香港或中國的若干持牌銀行。
3. 本公司擬於未來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用途動用其餘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將根據瞬息萬變的市況變更或修改計劃，以適應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倘上述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化，我們將適時刊發公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的管理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以作為其本身守則規管其企業管治。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在聯交所上市，故於上市日期之前的期間，企業管治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始終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相關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的現時組織架構，毛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鑒於彼擁有豐富行業經驗，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並在規劃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方面更有效率及更具效益，且有益於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儘管毛先生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劃分明確。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督董事會的職能及表現，而首席執行官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兩項職務由毛先生分別履行。我們亦認為，鑒於董事會已有適當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現時架構並不會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然而，本公司的長遠目標為於物色到合適人選時，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上述兩個職位。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以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以作為本公司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未獲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李向榮女士、王海光先生及傅磊先生組成)已與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補充資料

此外，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服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對本集團於報告期的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閱。根據彼等的審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確認，彼等並不知悉任何事項，致使彼等認為報告期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董事會及董事資料變動

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資料並無發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之變動。

上市規則項下之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須履行的披露責任。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¹⁾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毛晨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	351,910,365 (L)	22.05%
	受託人	87,782,186 (L)	5.50%
	信託受益人(一項酌情 權益除外)	41,425,976 (L)	2.60%
華風茂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123,857,056 (L)	7.76%
	實益擁有人	10,533,863 (L)	0.66%
毛隼女士 ⁽⁴⁾	信託受益人(一項酌情 權益除外)	316,696,136 (L)	19.84%
吳炯先生 ⁽⁵⁾	受控法團權益	255,784,592 (L)	16.02%
吳鷹先生 ⁽⁶⁾	信託受益人(一項酌情 權益除外)	18,469,373 (L)	1.16%
	配偶權益	4,169,654 (L)	0.26%
任德林先生 ⁽⁷⁾	信託受益人(一項酌情 權益除外)	16,020,248 (L)	1.00%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名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毛先生為Mao Investment Trust的創立人及受託人，並擁有彼以Mao Investment Trust受託人的身份持有股份的權益。此外，毛先生為Min Zhou 2018 Family Trust的投資經理及MZFT, LLC的管理人，行使MZFT, LLC直接持有股份的投票權。毛先生亦為Min Zhou 2018 Family Trust的受益人。
- (3) 華先生持有China Finance Strategies的100.00%股本權益。因此，華先生被視為持有China Finance Strategies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 (4) Mao and Sons及Zhang and Sons皆由Intertrust (Singapore) Ltd. (作為Z&M Trust (其權益透過Z&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JL and JSW Holding Limited、MENGL Holding Limited、TIANL Holding Limited及VVBI Limited皆由Intertrust (Singapore) Ltd. (作為VVBI Trust (其權益透過VVBI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Z&M Trust及VVBI Trust皆為毛女士(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可撤銷家族信託。毛女士亦為相關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因此，毛女士被視為持有Mao and Sons、Zhang and Sons、JL and JSW Holding Limited、MENGL Holding Limited、TIANL Holding Limited及VVBI Limited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補充資料

- (5) 吳炯先生持有Fenghe Harvest及Wu and Sons的100.00%股本權益。此外，吳炯先生持有FengHe Canary的45.00%股權。因此，吳炯先生被視為持有Fenghe Harvest、Wu and Sons及FengHe Canary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 (6) 吳鷹先生為Vivastar Trust Scheme的受益人，彼為趙慧新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鷹先生被視作於趙慧新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任德林先生為Vivastar Trust Scheme的受益人。
- + 該百分比由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得出。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於該類別 持股百分比
毛晨先生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²⁾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12,398,500 (L)	24.80%
	Clues Therapeutics Inc. ⁽²⁾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16,000,000 (L)	14.00%
華風茂先生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³⁾	受控法團權益	種子系列 優先股	1,500,000 (L)	7.06%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³⁾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4,093,500 (L)	8.19%
	Clues Therapeutics Inc. ⁽³⁾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6,400,000 (L)	5.60%
毛雋女士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⁴⁾	受控法團權益	A-2系列 優先股	8,718,750 (L)	41.67%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⁴⁾	信託受益人(一項 酌情權益除外)	種子系列 優先股	5,000,000 (L)	23.53%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⁴⁾	信託受益人(一項 酌情權益除外)	普通股	10,117,000 (L)	20.23%
	Clues Therapeutics Inc. ⁽⁶⁾	信託受益人(一項 酌情權益除外)	普通股	8,000,000 (L)	7.00%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於該類別 持股百分比
吳炯先生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⁵⁾	受控法團權益	種子系列 優先股	375,000 (L)	1.76%
	Anji Pharmaceuticals Inc. ⁽⁵⁾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8,187,500 (L)	16.38%
	Clues Therapeutics Inc. ⁽⁵⁾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股	13,714,286 (L)	12.00%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名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毛先生持有Chencheny Ltd.的100.0%股本權益。因此，毛先生被視為持有Chencheny Ltd.所直接持有Anji Pharmaceuticals及Clues Therapeutics股份的權益。
- (3) 華先生持有H&D Biotech Investment Limited的100.0%股本權益。因此，華先生被視為持有H&D Biotech Investment Limited所直接持有Anji Pharmaceuticals及Clues Therapeutics股份的權益。
- (4) Mao and Sons、Zhang and Sons皆由Intertrust (Singapore) Ltd. (作為Z&M Trust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毛女士為Z&M Trust的委託人、保護人及受益人。因此，毛女士被視為持有Zhang and Sons及Mao and Sons所直接持有Anji Pharmaceuticals股份的權益。
- (5) 吳炯先生持有Fenghe Harvest及Wu and Sons的100.0%股本權益。因此，吳炯先生被視為持有Fenghe Harvest及Wu and Sons所直接持有Anji Pharmaceuticals及Clues Therapeutics股份的權益。
- (6) Zhang and Sons由Intertrust (Singapore) Ltd. (作為Z&M Trust (其權益透過Z&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毛女士為Z&M Trust的委託人、保護人及受益人。因此，毛女士被視為持有Zhang and Sons所直接持有Clues Therapeutics股份的權益。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補充資料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權益登記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下法團／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擁有5%或以上權益：

名稱	身份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¹⁾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
Zhang and Son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159,433,021 (L)	9.99%
Fenghe Harvest Ltd ⁽³⁾	實益擁有人	154,821,323 (L)	9.70%
China Finance Strategies Investment DB Limited ⁽⁴⁾	實益擁有人	123,857,056 (L)	7.76%
Wu and Son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94,045,721 (L)	5.89%
Z&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210,371,206 (L)	13.18%
Intertrust (Singapore) Ltd. ⁽²⁾	受託人	228,913,950 (L)	14.34%

附註：

- (1) 字母「L」表示該名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Mao and Sons及Zhang and Sons皆由Intertrust (Singapore) Ltd. (作為Z&M Trust (其權益透過Z&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JL and JSW Holding Limited、MENGL Holding Limited、TIANL Holding Limited及VVBI Limited皆由Intertrust (Singapore) Ltd. (作為VVBI Trust (其權益透過VVBI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Z&M Trust及VVBI Trust皆為毛女士(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可撤銷家族信託。毛女士亦為相關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因此，毛女士被視為擁有Mao and Sons、Zhang and Sons、JL and JSW Holding Limited、MENGL Holding Limited、TIANL Holding Limited及VVBI Limited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 (3) 吳炯先生持有Fenghe Harvest及Wu and Sons的100.00%股本權益。此外，吳炯先生持有FengHe Canary的45.00%股權。因此，吳炯先生被視為持有Fenghe Harvest、Wu and Sons及FengHe Canary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 (4) 華先生持有China Finance Strategies的100.00%股本權益。因此，華先生被視為擁有China Finance Strategies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 該百分比由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得出。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上的記錄，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份獎勵計劃

1.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a) 目的及主要條款

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在於使本集團可向合資格人士(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指定管理計劃的任何委員會(「管理人」)釐定，包括僱員、董事及本公司顧問或其他相關實體)授出購股權或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最優秀人才。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大致相同，惟根據各計劃可予發行的最大股份數目有所不同。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 (i)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所載的任何變動，倘進行任何股份分拆、反股份分拆、股息、股份合併或重新分類、增加或減少已發行股份，而本公司未有收取代價及毋須進行若干公司交易，則根據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所涉及的最大股份數目將分別為270,937,302股股份(因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使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而經調整)、57,892,351股股份(經資本化發行調整)及2,194,555股股份(經資本化發行調整)，合共佔緊接於全球發售完成前但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2.07%；
- (ii) 於上市後將不會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購股權或股份獎勵；
- (iii) 承授人並無就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支付任何代價；

補充資料

- (iv)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於授出當時所訂立的購股權獎勵通知及購股權獎勵協議(「購股權獎勵協議」)所載之條款，(i)為符合一九八六年國內稅收法規(「稅收法」)(經修訂)第422條所界定的獎勵購股權(「合資格獎勵購股權」)，購股權不得以根據遺囑或遺產繼承分配法例以外的任何其他方式銷售、質押、指派、作擔保、轉讓或出售，且僅可於承授人在世期間由承授人行使；(ii)倘購股權不擬符合合資格獎勵購股權的定義(「不合資格獎勵購股權」)，其可(a)根據遺囑及遺產繼承分配法例；及(b)於承授人在世期間，以管理人授權的數額及方式轉讓。儘管有前述規定，承授人仍可指定一名或多名人士於其身故時成為承授人股份獎勵的受益人；
- (v)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購股權獎勵協議所載之條款，倘出現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所定義的控制權轉換或若干公司交易，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將自動成為已悉數歸屬及可予行使，並解除任何回購或沒收權(以公平市值可予行使的回購權除外)，以所有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股份獎勵或未恢復或取代(倘適用)者為限；
- (vi) 受限於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購股權獎勵協議所載之條款，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i)就合資格獎勵購股權而言，(a)倘授予於相關合資格獎勵購股權授出時擁有佔本公司或其母公司或附屬公司所有類別股份投票權超過10%的股份的僱員，則每股行使價不得低於授出日期每股公平市值的110%；(b)倘授予前段所述僱員以外的任何其他僱員，則每股行使價不得低於授出日期每股公平市值的100%；(ii)就不合資格獎勵購股權而言，除非管理人另行釐定，每股行使價不得低於授出日期每股公平市值的85%；(iii)如屬其他獎勵，價格由管理人決定；
- (vii) 各獲授予購股權或獎勵的承授人，均按照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獎勵協議的條款(包括當中可能會施加的任何限制及歸屬要求)，就彼等獲授予的股份獲賦予權利，然而，合資格獎勵購股權的有效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 (viii) 承授人於本公司的長期服務終止後行使購股權須受限於購股權獎勵協議的規定；
- (ix) 董事會可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惟未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如適用法律規定須取得有關批准)不得作出任何修訂。任何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的暫停或終止概不對已授予承授人的獎勵的任何權利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不涉及授出購股權以認購任何新股份，故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其不會對發行在外的股份總數造成任何影響，且不會對股份產生攤薄影響。

毛晨先生、吳鷹先生、華風茂先生及任德林先生(作為執行董事及計劃參與者)各自於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參與者 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截至 上市日期	報告期內 行使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及彼等聯繫人					
毛先生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17,556,437	17,556,437	-	(附註1)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2,194,555	-	2,194,555	(附註2)
吳鷹先生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	5,332,768	5,332,768	-	(附註1)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8,778,219	8,778,219	-	(附註1)
華先生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4,358,386	-	4,358,386	(附註2)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2,194,555	-	2,194,555	(附註4)
任德林先生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	6,364,208	6,364,208	-	(附註1)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4,389,109	4,389,109	-	(附註1)
趙慧新女士 ⁽⁵⁾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5,266,931	-	5,266,931	(附註2)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	658,366	658,366	-	(附註1)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658,366	658,366	-	(附註1)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2,852,922	-	2,852,922	(附註2)
小計		68,944,130	43,737,473	25,206,657	

補充資料

參與者 姓名及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歸屬期
		截至 上市日期	報告期內 行使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其他僱員					
	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	14,835,182	14,835,182	-	(附註1)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日	9,919,387	9,919,387	-	(附註1)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	20,409,356	20,409,356	-	(附註1)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29,679,165	-	29,679,165	(附註2)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4,937,748	-	4,937,748	(附註3)
小計		79,780,838	45,163,925	34,616,913	-
總計		148,724,968	88,901,398	59,823,570	

附註：

- (1) 4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二週年行使，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三週年行使，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四週年行使，其餘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五週年行使。
- (2) 10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二週年悉數歸屬且可供行使。
- (3) 4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二週年行使，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三週年行使，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四週年行使，其餘20%購股權應於授出日期後第五週年行使。
- (4) 100%購股權應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歸屬。
- (5) 趙慧新女士為本集團僱員及吳鷹先生之配偶。
- (6)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已就二零一零年一月的股份拆細導致的已發行股份數目增加按比例作出調整。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乃根據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的股東決議案採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的範圍，並須遵守該等規定。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給予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機會取得本公司的專屬權益，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努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格，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

董事會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上市規則，酌情向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將會作出貢獻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辦商、客戶、供應商、代理、商業夥伴、合營企業夥伴、服務供應商(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開始有效及具效力，為期十年(「計劃期限」)，此後將不再提呈或授出購股權，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效用，並在所有其他方面在必要範圍內有效，以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先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可能要求行使的其他權利。

每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首席執行官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均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授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倘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截至及包括授出該日為止十二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其他百分比；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或聯交所不時規定的更高金額)。

補充資料

上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須不遲於就批准授出發出股東大會通告當日向其股東發出一份通函。相關合資格參與者、其聯繫人及本公司全部核心關連人士均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倘彼可能在該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則除外，惟其意向須已在就此將予發出的通函內列明。本公司將予發出的通函將包含(i)將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股東大會之前訂定)，就計算行使價的目的，建議上述進一步授出的董事會會議日期將被當作授出日期；及(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相關合資格參與者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向獨立股東作出的建議，表示彼等建議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及(iii)相關上市規則項下要求的其他資料。

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時可認購股份的每股股份價格(「認購價」)須為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已知會承授人的價格，且應不低於下文各項的最高者：

- i. 董事會議決提出購股權要約當日(「授出日期」)時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的平均值(惟在股份首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後少於五個營業日期間內建議授出任何購股權的情況下，股份在全球發售的最終發行價應用作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之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及
- iii. 授出日期時股份的面值。

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及行使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的10%(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計劃上限」)，預計為150,000,000股股份。就計算計劃上限而言，根據有關計劃條款已告失效的購股權不應計算在內。

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在任何時間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事先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指定的其他規定，更新授權限額。然而，經更新的新授權限額不得超過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作上述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就計算經更新上限而言，先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無論是根據其適用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將不會計算在內。就將尋求彼等批准的大會而言，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的通函將送交股東。

儘管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任何相反規定，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倘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上述30%限額，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倘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接納購股權，將導致其於截至提呈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其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除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倘獲悉數行使），將導致於該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名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如該合資格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該通函須披露該承授人的身份、將授予或先前已授予該承授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全部其他資料。將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必須在獲股東批准前釐定。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建議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授出日期。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 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本公司購回合共7,628,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31.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1百萬元），該等股份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五日註銷。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維亞生物科技控股集团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33至第76頁之維亞生物科技控股集团(「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有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審核工作之結果，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吾等所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閣下全體報告吾等之結論，除此之外不得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接納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其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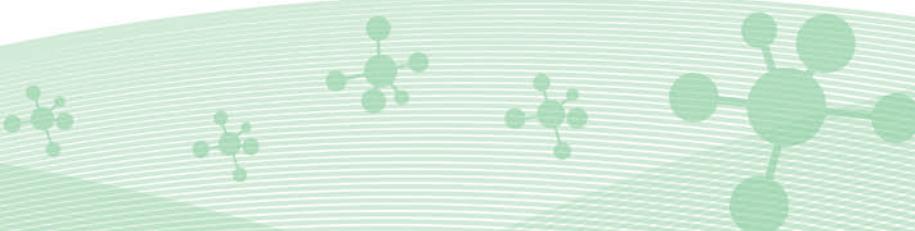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相關解釋附註尚未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42,341	77,382
服務成本		(70,450)	(35,095)
毛利		71,891	42,287
其他收入	4	8,713	1,38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5,482	15,821
研發費用		(15,616)	(11,123)
銷售及營銷費用		(1,837)	(2,147)
行政費用		(22,359)	(10,159)
上市費用		(17,909)	(11,614)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4	48,168	41,464
預期信用模型項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7	(1,324)	1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4)	(1,219)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909)	(28)
財務成本	6	(872)	(489)
未計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之公平值虧損及稅項前之溢利		93,394	64,192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	19	(34,238)	(4,511)
除稅前溢利	7	59,156	59,681
所得稅開支	8	(12,660)	(8,87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46,496	50,806
每股盈利	9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 基本		0.04	0.05
— 攤薄		0.03	0.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74,553	66,899
使用權資產	11	49,35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3	2,675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3	5,193	2,602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338,114	204,740
合約資產		8,016	3,368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9,924	6,872
遞延稅項資產	15	2,418	1,013
		487,574	288,169
流動資產			
存貨		5,199	4,900
合約成本		8,746	4,2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55,159	68,410
受限制銀行結餘		5,899	8,0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9,279	155,554
		1,324,282	241,17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30,606	25,578
合約負債		2,103	1,483
應付所得稅		12,161	14,904
銀行借款		511	497
租賃負債		21,856	–
		67,237	42,462
流動資產淨值		1,257,045	198,70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44,619	486,87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606	1,865
租賃負債		30,126	–
遞延收入		11,155	9,84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9	–	220,600
遞延稅項負債	15	8,363	3,121
		51,250	235,435
資產淨值			
		1,693,369	251,44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	267	164
儲備		1,693,102	251,278
權益總額			
		1,693,369	251,44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購股權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64	47,251	16,207	20,485	-	167,335	251,442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6,496	46,496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附註21)	-	-	-	4,323	-	-	4,323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附註20(iii))	17	(17)	-	-	-	-	-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120,747)	-	-	-	-	(120,747)
全球發售後B類優先股自動 轉換(附註19)	11	246,888	-	-	-	-	246,899
於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後 發行股份	60	1,339,920	-	-	-	-	1,339,980
歸屬於發行新股之交易費用	-	(80,687)	-	-	-	-	(80,687)
行使購股權	15	5,648	-	-	-	-	5,66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67	1,438,256	16,207	24,808	-	213,831	1,693,36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20	13,590	9,744	11,883	33,705	83,720	152,76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	-	(472)	(47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 經調整結餘(經審核)	120	13,590	9,744	11,883	33,705	83,248	152,29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0,806	50,806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附註21)	-	-	-	4,113	-	-	4,113
發行普通股	44	33,661	-	-	(33,705)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64	47,251	9,744	15,996	-	134,054	207,20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2,575	9,170
已收利息	6,919	1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8	-
租賃按金增加	(3,131)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35)	(8,113)
贖回於按攤銷成本列值的金融資產之投資之所得款項	-	3,500
已收資產相關政府補助及補貼	2,500	-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2,506)	-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4,652	-
一名關聯方之還款	-	2,002
收購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3,500)	(3,500)
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	(2,000)
購買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2,981)	(8,329)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19,189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63,677)	2,918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245)	(232)
向關聯方還款	-	(14,922)
取得第三方貸款	10,631	-
已付利息	(61)	(489)
已付發行成本	(69,706)	(1,935)
償還租賃負債	(3,150)	-
發行B類優先股所得款項	-	199,942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1,339,980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5,663	-
已付股息	(128,686)	-
向第三方還款	(10,631)	-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143,795	182,36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92,693	194,45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554	29,7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2	1,50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9,279	225,726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集團重組以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上市日期」）起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本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毛晨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就臨床前創新藥物開發向全球生物科技及製藥客戶提供基於結構的藥物發現服務。

1.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則除外。

除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所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呈列的會計師報告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性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3號詮釋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未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租賃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重大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

分配合約組成部分代價

就含有租賃成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基於租賃成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成分的總單獨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

非租賃成分根據彼等相關單獨價格自租賃成分分離。

短期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重大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而產生的成本估計。

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的物業權益付款而言，倘付款無法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地進行分配時，整項物業獲呈列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重大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所作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費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如果租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重大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率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租賃變動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變動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

- 項變動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重大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變動(續)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變動而言，本集團基於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就有關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計量而言，本集團首先確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暫時差額於初步確認及於租期內不會確認，是因為應用了初步確認豁免。

2.1.2 因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

租賃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詮釋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2 因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租賃定義(續)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盈利中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為有償租賃；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相當於通過任何預付租賃款項調整的相關租賃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2 因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5,177,000元(未經審核)及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6,388,000元(未經審核)。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23%。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19,412
租賃負債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16,664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1,48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15,177
分析如下	
即期	4,643
非即期	10,534
	15,177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2 因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附註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經營租賃 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15,177
重新分類自經營租賃預付款項	(a)	1,00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租賃按金之調整	(b)	202
總計		16,388
按類別：		
土地及樓宇		16,388

附註：

- (a) 經營租賃預付款項分類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預付款項人民幣1,009,000元已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 (b) 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視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適用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使用權有關的付款，且經調整以反映於過渡時之貼現影響。因此，人民幣202,000元已獲調整至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2.1.2 因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以下為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金額作出的調整。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先前已呈報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6,388	16,388
租賃按金及預付款項	6,872	(202)	6,670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8,410	(1,009)	67,401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643	4,64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0,534	10,534

附註：為以間接方式呈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營運資金變動已根據上文所披露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重大判斷之重大變動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釐定附有續約選擇權的合約租期

於釐定其作為承租人且附有續約選擇權的租賃合約租期時，本集團會作出判斷。對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該選擇權作出的評估，會影響有關租期，從而對租賃負債及資產使用權之確認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分解

以下金額為按三種收費方式向第三方及本集團投資對象提供研究服務所產生之收益。本集團之投資對象包括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本集團擁有股權投資之公司(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被列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非投資對象提供服務產生之收益：		
– FTE	79,781	46,583
– FFS	25,620	14,643
	105,401	61,226
向投資對象提供服務產生之收益：		
– FTE	12,330	2,311
– FFS	270	1,174
– SFE	24,340	12,671
	36,940	16,156
	142,341	77,382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收益確認之時間

以下金額為經過一段時間及於某一時點提供研究服務所產生之收益：

經過一段時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FTE之收益	92,111	48,894
來自SFE之收益	24,340	12,671
	116,451	61,565

於某一時點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FFS之收益	25,890	15,817

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按相同會計政策基準編製)。因此，本集團僅有單一呈報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絕大部份業務經營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對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分析(按其各自所在國家/地區業務經營進行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美國	119,545	68,598
—中國	22,135	8,566
—歐洲	391	116
—世界其他地區	270	102
	142,341	77,382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報告期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17,541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 銀行	6,919	55
— 租金按金的推定利息收入	76	—
關於下列項目之政府補助及補貼		
— 資產(i)	1,194	473
— 收入(ii)	524	853
	8,713	1,381

附註：

- (i) 本集團已收到若干資產相關政府補助以投資實驗室設備及廠房。該等資產相關補助於達到相關狀態後，按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計入遞延收入並於損益確認。
- (ii) 作為對已發生費用或損失補償的應收款項，或用於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而不產生未來相關成本的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於實際收到時於當期損益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匯收益淨額	15,552	4,4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3)	(7)
視作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9,892	-
視作出售於一家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11,355
其他	51	15
	25,482	15,821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61	75
— 來自關聯方之貸款(附註24)	-	414
租賃負債利息	811	-
	872	489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61	4,286
使用權資產折舊	6,759	–
減：於合約成本資本化	969	646
	13,251	3,64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54,914	27,15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112	4,588
– 股份付款開支	4,323	4,113
	67,349	35,857
減：於合約成本資本化	4,235	4,121
	63,114	31,736
核數師酬金	900	2,029
就已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賃款項	–	4,172
有關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	1,534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2,232	8,787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048	5,841
－香港利得稅	1,775	917
	8,823	6,758
遞延稅項：		
－本期間	3,837	2,117
	12,660	8,875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前，香港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將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百萬港元(「港元」)繳納稅項，並按16.5%之稅率繳納2百萬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利得稅兩級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止或該日期後之年度報告期間適用於本集團。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下文所載之稅項減免外，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認定。高新技術企業資質由中國相關稅務部門每三年一次進行審查，因此，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權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之日，重續認定正在進行中，本集團管理層預期重續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完成。故維亞生物科技(上海)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企業所得稅率為1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46,496	50,806
股份數目(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11,633	1,083,749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本公司之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119,303	94,73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30,936	1,178,481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計入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的追溯調整後的假設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計入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以及於二零一八年認購的71,917,810股認購股份(於附註20披露)的追溯調整後的假設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計入本公司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及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以及於二零一八年認購71,917,810股認購股份(於附註20披露)追溯調整後的假設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假設B類優先股獲轉換，因將其納入將具有反攤薄影響，亦無假設行使根據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若干購股權，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公平值。

9. 每股盈利(續)

本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並無行使因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而獲授予的超額配股權計算，因於尚未行使期間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平均市價。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即本公司國際配售及香港公開發售(統稱「全球發售」)開始前一個月之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普通股股東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人民幣120,747,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本中期期間末之後，董事決定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金額約人民幣15,136,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156,000元)的廠房及設備，以拓闊其研發能力。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樓宇的使用訂立新租賃協議，租期兩至三年。本集團須每三個月支付固定租金。於租期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人民幣41,346,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人民幣40,867,000元的租賃負債。此外，本集團終止一項為期三年的樓宇使用租賃協議。於終止日期，本集團終止確認人民幣1,622,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人民幣1,723,000元的租賃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成本，未上市	1,143	4,640
應佔收購後虧損	(1,140)	(1,965)
	3	2,675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本集團持有之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所有權權益因新增投資者的投資而攤薄，且本集團放棄其委任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的權利。因此，本集團無法繼續對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行使重大影響，對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的投資隨後分類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於未上市權益工具的投資。本集團就視作出售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確認收益人民幣9,892,000元(附註5)。

1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成本，未上市	7,000	3,500
應佔收購後虧損	(1,807)	(898)
	5,193	2,602

14.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未上市股權投資	338,114	204,740

報告期內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71,059
收購	8,596
確認自SFE收益	12,405
確認自視作出售一家合營企業	12,589
公平值變動收益	41,464
出售	(19,18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6,924
收購	86,570
確認自SFE收益	8,320
公平值變動收益	26,822
出售	(43,89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04,740
收購	52,981
確認自SFE收益	19,692
確認自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12,533
公平值變動收益	48,16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38,114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呈列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概要：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2,418	1,013
遞延稅項負債	(8,363)	(3,121)
	(5,945)	(2,108)

以下為於本及過往中期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按攤銷 成本計量 的金融 資產的 減值虧損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薪酬 人民幣千元	應估 聯營公司 及合營 企業虧損 人民幣千元	加速 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列入 損益之 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經審核)	167	1,610	1	940	1,100	(1,869)	(405)	1,544
(扣自)計入損益	(3)	(73)	236	(129)	(695)	(380)	(1,073)	(2,117)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64	1,537	237	811	405	(2,249)	(1,478)	(573)
(扣自)計入損益	(30)	3	745	(51)	138	(2,304)	(36)	(1,535)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34	1,540	982	760	543	(4,553)	(1,514)	(2,108)
計入(扣自)損益	79	194	3,402	928	13	(808)	(7,645)	(3,837)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13	1,734	4,384	1,688	556	(5,361)	(9,159)	(5,94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關聯方 (附註24)	1,387	1,921
— 第三方	45,300	50,433
減值虧損撥備	(1,419)	(893)
	45,268	51,461
其他應收款項		
— 第三方	3,451	2,112
遞延發行成本	—	6,724
預付款項	553	525
預付開支	2,332	2,908
可收回增值稅	3,555	4,680
	6,440	14,83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55,159	68,410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虧損撥備)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34,308	46,580
3個月至1年	10,889	4,810
1至2年	71	71
	45,268	51,461

17. 涉及預期信用損失模式的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	1,324	(18)

釐定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基準以及估計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969	4,685
其他應付款項	6,237	3,124
應計上市開支及發行成本	6,713	11,516
應付薪金及花紅	13,392	5,902
其他應付稅項	295	351
	30,606	25,578

向供應商付款的期限主要為自供應商處收到貨物及／或服務起計30日內掛賬。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本集團收到貨物及／或服務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2,201	3,398
3個月至1年	1,692	697
1年以上	76	590
	3,969	4,685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0001美元發行16,233,532股B類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B類優先股」)，總代價為30,9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99,942,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B類優先股拆細為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4股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所有B類優先股於全球發售後均自動轉換為普通股。面值與全球發售發行價每股股份4.41港元之間的差額計入股份溢價。

呈列及分類

本公司已將整體B類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負債。B類優先股的公平值變動計入損益，惟B類優先股之信貸風險變動應佔部份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如有)。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就金融負債支付的任何利息，並計入按公平值列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金融負債並無信貸風險，會導致金融負債公平值發生變動。

於各報告期末，B類優先股的公平值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
發行B類優先股	199,942
公平值變動	4,51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4,453
公平值變動	16,147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20,600
公平值變動	34,238
B類優先股股利	(7,939)
於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246,89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股本

	法定股份數目	美元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每股0.0001美元	500,000,000	50,000
發行B類優先股時重新分類及轉列，每股0.0001美元	(16,233,532)	(1,623)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每股0.0001美元	483,766,468	48,377
股份拆細(附註ii)，每股0.000025美元	1,451,299,404	–
於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每股0.000025美元的B類優先股	64,934,128	1,62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0.000025美元	2,000,000,000	50,000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股本(續)

	已發行及繳 足股份數目	美元	列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每股0.0001美元	175,000,000	17,500	120
已發行普通股(附註i)，每股0.0001美元	71,917,810	7,200	4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每股0.0001美元	246,917,810	24,700	164
股份拆細，每股0.000025美元	740,753,430	-	-
於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B類優先股(附註19)， 每股0.000025美元	64,934,128	1,623	11
根據資本化發行(附註iii)發行的股份， 每股0.000025美元	102,394,632	2,560	17
於全球發售後發行的股份(附註iv)， 每股0.000025美元	345,000,000	8,625	59
行使超額配股權(附註v)，每股0.000025美元	7,281,000	182	1
行使購股權(附註21)，每股0.000025美元	88,901,398	2,222	1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0.000025美元	1,596,182,398	39,912	267

20. 股本(續)

附註：

- (i)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二日之股東決議案，現有普通股股東將以每股0.0765美元之價格認購71,917,81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現金代價為5,5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33,705,000元)。此資本出資義務由普通股股東代表本公司以付款方式履行，以贖回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發行之本公司A1類優先股。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向有關股東發行71,917,810股普通股。
- (ii)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按一股換四股的基準拆細。因此，本公司股份面值由每股0.0001美元改為每股0.000025美元，而本公司50,000.00美元之法定股本分為(1)1,935,065,872股每股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及(2)64,934,128股B類優先股，該等股份隨後於全球發售後轉換為同等數目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股份拆細」)。
- (iii)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透過將總額2,559.87美元予以資本化，藉以於上市日期向於上市日期前一個工作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普通股股東及優先股股東，按彼等所持本公司股權比例配發及發行合共102,394,632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根據該項決議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資本化發行」)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v)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本公司透過全球發售以每股股份4.41港元的發行價，發行合共345,000,000股每股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 (v)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本公司透過部分行使與全球發售相關的超額配股權，以每股股份4.41港元的發行價，發行合共7,281,000股每股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該等計劃」)乃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是為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

每份僱員購股權於行使後可轉換為一股本公司普通股。承授人接受購股權並無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該等購股權並無附有股息權利或投票權。購股權可於歸屬日期至到期日期之任何時間行使。

下表披露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計劃項下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數目		
	最高行政 人員及董事	僱員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經審核)	14,758,000	19,127,000	33,885,000
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	50,016,476	64,823,493	114,839,969
已行使	(42,420,741)	(46,480,657)	(88,901,39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22,353,735	37,469,836	59,823,571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8,901,398份購股權按0.01美元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獲行使(經計及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的追溯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於股份拆細及資本化發行後尚未行使的2,194,555份購股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55,000份)可予行使。

21. 股份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13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6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有關本公司授出購股權的總開支人民幣4,323,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113,000元)。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詳見附註14及附註19)乃分類至第二級及第三級。下表提供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之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指以第一級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數據(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所進行之計量；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所進行之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計量(續)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 級別	估值方法 及主要 輸入數據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與公平值 的關係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未上市 投資	191,740	109,065	第二級	最近期交易 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146,374	95,675	第三級	最近期交易 價格倒推法	首次公開 發售可能性	可能性越高， 估值越高
	338,114	204,740				

此外，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並歸入第三級，且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全球發售之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轉移。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計量(續)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對賬詳情載列如下：

	按公平值 計量的 未上市投資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5,295
收購	892
確認自SFE收益	12,405
公平值變動收益	25,177
確認自視作出售一家合營企業	12,589
確認自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70)
轉撥至第二級	(24,32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8,86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5,675
收購	6,696
確認自SFE收益	2,151
公平值變動收益	45,008
確認自視作出售一家聯營公司	12,533
轉撥自第二級	25,436
轉撥至第二級	(41,12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6,374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對賬詳情載於附註19。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計量(續)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續)

於計入損益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或虧損中，分別有人民幣27,221,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6,778,000元)之未實現公平值收益與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持有的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已計入「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iii)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等公平值乃基於貼現現金流分析根據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23. 資本承擔

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合約項下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348,845	346,26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未上市股權投資的承擔	82,496	—

24. 關聯方披露

(1)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以下公司乃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列示於期內與本集團有交易及／或結餘的本集團重大關聯方。

公司	關係
嘉興特科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嘉興優博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合營企業
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附註1)	聯營公司
上海岱岱(香港)有限公司	由毛隽女士(附註2)全資所有的實體
JMCR Partners Limited	由毛隽女士全資所有的實體

附註：

- (1) 自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起，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不再為本集團關聯方。
- (2) 毛隽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關聯方交易

i. 提供研發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嘉興特科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74	—
嘉興優博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2,066	226
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654	1,455
	3,994	1,681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關聯方披露(續)

(2) 關聯方交易(續)

ii. 關聯方貸款產生之利息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岱岱(香港)有限公司	-	42
JMCR Partners Limited	-	372
	-	414

(3) 關聯方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之貿易應收款項	
嘉興特科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4	326
嘉興優博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1,113	882
啓愈生物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	713
	1,387	1,921

24. 關聯方披露(續)

(4)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4,627	2,543
表現掛鈎花紅	23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198	2,008
	7,104	4,587

25. 期後事件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發生下列重大事件：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通過的書面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宣佈行使購回授權項下的權利，以根據由本公司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購回本公司股份。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獲准購回最多150,000,000股股份，即緊隨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之日，合共7,628,000股股份已購回並註銷，總代價為31,90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8,087,000元)。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及僅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China Finance Strategies」	指	China Finance Strategies Investment DB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華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	指	维亚生物科技控股集团，一家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毛先生及Concord Trust Company, LLC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Fenghe Harvest」	指	Fenghe Harvest Ltd，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炯先生全資擁有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之涵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其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分別為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根據上市規則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或關連人士的聯繫人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Mao and Sons」	指	Mao and Son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Z&M Trust(由毛女士(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可撤銷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華先生」	指	華風茂先生，本公司創辦人之一、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

釋義

「毛先生」	指	毛晨先生，本公司創辦人之一、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毛女士」	指	毛隽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毛先生的胞妹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指	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1.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份獎勵計劃-1.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獎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Wu and Sons」	指	Wu and Son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非執行董事吳炯先生全資擁有

「Zhang and Sons」	指	Zhang and Sons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三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Z&M Trust(由毛女士(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成立的可撤銷家族信託)的受託人間接全資擁有
「%」	指	百分比
「二零零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批准及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經修訂及重列的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一八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批准及採納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經修訂及重列的股份獎勵計劃